平河府发〔2023〕66号

平河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平河乡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乡属各单位，各内设机构：

《平河乡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已经乡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平河乡人民政府

2023年7月13日

平河乡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打击整治枪支爆炸物品违法犯罪联席会议决策部署和全市打击整治枪支爆炸物品违法犯罪联席会议工作要求，有力预防、坚决遏制涉枪涉爆违法犯罪活动，全力维护我乡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决定从即日起至2023年底，在全乡范围内开展打击整治枪支爆炸物品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指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标本兼治、多方施策，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深入开展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坚决遏制枪爆违法犯罪发展蔓延势头，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二、任务目标

实现“两个一批、三个防止、一个确保”工作目标，即：打击处理一批突出违法犯罪人员，收缴一批非法枪爆物品；坚决防止有重大影响的枪爆案事件，坚决防止暴恐分子和极端人员获取利用枪爆物品实施犯罪活动，坚决防止在重大活动及敏感期“打响”“炸响”；确保如期高质量摘牌。

三、组织领导

为统一组织领导专项行动，成立以乡党委书记黄后才同志担任组长，乡长王祥学同志任常务副组长，政法委员、人武部长杨刚同志、乡派出所所长罗曦同志担任副组长，组员由乡平安办全体成员、各村支部书记担任。下设办公室于乡平安办，乡平安办主任饶贤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工作措施

（一）深入开展宣传发动。要充分利用微信群、大喇叭。院坝会等平台进行宣传，积极发动广大村民举报枪爆违法犯罪线索。公布奖励办法，对查证属实的及时兑现奖励，通过案例宣传、以案释法等形式，深入宣传枪爆物品管理法律法规，引导教育村民认清危害、自觉抵制，形成严管严控枪爆危物品的社会共识。我乡还将利用LED显示屏宣传打击整治法律政策，在人员密集、村委会、道路交叉口等醒目位置张贴通告、奖励办法，向村民发放告知书，形成枪爆危专项整治浓厚氛围。

（二）全面加强清查收缴。平安办将联合派出所开展清查收缴行动，及时发现收缴非法枪爆危物品。特别是近五年来发生过持枪犯罪、非法制贩枪爆物品案件、非法持枪狩猎案件的乡镇，要强化对涉枪前科人员、狩猎爱好者、掌握制枪技术人员以及军械枪迷人员的排查梳理，采取主动上门谈话教育的方式，严防其非法持有私藏枪支弹药。

（三）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充分发挥人力情报作用，全面排查有个人极端和枪爆犯罪倾向人员，及时获取行动性、内幕性信息，加强对涉枪爆、狩猎案件线索汇集报送。

（四）加强重点地区整治。将对偏远村社强化宣传发动，加强情报搜集力度，确保社会大局平安稳定。

（五）强化源头安全监管。各涉枪爆危从业单位要严格落实安全监管主体责任，强化底线思维，落实落细日常监管措施，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监管措施，确保枪爆危物品不流入社会面。防止发生现实危害。

五、职责分工

按照县上制定整治方案统筹组织开展本辖区打击整治工作和宣传发动工作，成立工作专班，由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按照包片、包村的原则，逐村逐户开展宣传发动，签订告知书，加强涉枪爆重点人员的教育管控，组织属地派出所等执法力量对流散社会的非法枪支、爆炸、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等物品开展清查收缴，动员村民及时举报并依法移送涉枪涉爆违法犯罪线索。

六、时间安排

从即日起至2023年底，分为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日至2023年6月30日）。按照总体要求，结合职责，组织召开专项工作部署会，结合本辖区、本领域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成立工作专班。

（二）宣传收缴阶段（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引导教育群众认清危害、自觉抵制，形成全社会共识，引导群众主动上缴非法枪爆危物品、举报枪爆违法犯罪线索。

（三）集中攻坚阶段（2023年8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按照职责分工，狠抓各项工作措施落实，严管严控枪爆危险物品，打击一批涉枪爆违法犯罪人员，收缴一批非法枪爆危物品，着力实现重大枪爆案件明显遏制，推动专项行动取得明显成效。

（四）总结提升阶段（2023年12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认真总结经验做法，固化打击成效，深化制度建设，形成工作总结报告报送县联席会议办公室，由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后报市联席办。

七、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各村要敏锐感知、高度重视，切实增强“万无一失”的责任感和“一失万无”的紧迫感，迅速成立工作专班，明确职责任务，认真组织安排，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要加强协作配合、强化线索通报，对工作中发现的涉枪案件线索，及时移乡派出所核查侦办，建立打击跨区域涉枪爆犯罪一体化作战机制，形成整治工作的整体合力。

（二）突出工作重点，务求工作实效。各村要充分发动力量，切实履行职能职责，将专项行动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部署、统筹协调，分管领导要全力以赴推进落实，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顺利如期摘牌。

（三）建立评估机制，强化责任追究。各村要强化跟踪督导，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落地见实效。我乡将组成督导组，适时对各各村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落实。对因工作不落实、摸排不全面，导致发生涉枪爆案（事）件的，将从严从重倒查问责。

（专项行动分管领导：杨刚；电话：15923451212，联络员：向悦，电话18875338885）

抄送：县公安局治安大队。

平河乡党政办公室 　　  2023年7月13日印发